

蒙自市南湖片区排水防涝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中标候选人公示

公示有效期: 2024年06月27日-2024年07月03日

招标人:	蒙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云南泰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蒙自市南湖片区排水防涝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第一中标候选人:	蒙自富平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建安工程费优惠后的费率96.75%; 设计费报价2.07%	姓名: 邢树光 证书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 云2532019202171796 项目经理: 得分: 87.33
施工负责人:	姓名: 邢树光 证书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 云2532019202171796	设计负责人:	姓名: 王玮 证书名称: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证书编号: CS105100144
第二中标候选人:	天津第四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安工程费优惠后的费率96.50%; 设计费报价2.00%	姓名: 张宝茹 证书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 津212141529225 项目经理: 得分: 86.03
施工负责人:	姓名: 张宝茹 证书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 津212141529225	设计负责人:	姓名: 邓特刚 证书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证书编号: CS131200304
第三中标候选人:	个旧市房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盛弘宇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建安工程费优惠后的费率96.98%; 设计费报价1.62%	姓名: 苏桐 证书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 云2532019202171770 项目经理: 得分: 83.28

施工负责人:	姓名: 苏桐 证书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 云 2532019202171770	设计负责人:	姓名: 孔娟 证书名称: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证书编号: CS191300615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建设规模:	建设规模: 改造雨水管 17662 米, 雨水篦子 356 个, 雨水检查井 144 座, 新建雨水箱涵 6681 米, 管道清淤 26253 立方米。
投标人数量:	6	开标地点:	红河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拟中标人: 蒙自富平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范围:	<p>本项目的工程设计、设备材料的采购、施工总承包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配套服务。</p> <p>设计部分: 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专业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满足本项目施工要求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内容以及相关的优化设计工作; 按设计规范提供全套设计成果资料并归档, 配合甲方进行施工图设计审查及相关后续服务、协调工作及其他相关图纸设计工作直至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 具体工作以招标人实际委托通知为准。</p> <p>施工部分: 施工图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具体内容以最终经审核的施工图为准), 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资料归档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p>		
工期承诺:	23 个月(含设计、施工周期)		
质量承诺	(1) 设计成果必须满足国家强制性标准条文中的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及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和省市相关规定。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并满足发包人就本项目设计提出的要求, 并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 设计图满足施工要求并通过图纸审查。(2) 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行业)现行的相关质量要求、验收规范、质量等级评定标准、国家行业主管部门指导工程建设的有关文件, 一次性验收合格。		
招标控制价:	建安工程费优惠后的费率不得大于或等于 97%; 设计费报价不得大于或等于建安工程费的 2.10%	中标价:	建安工程费优惠后的费率 96.75%; 设计费报价 2.07%
中标情况说明: 详见评标报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现将该项目中标候选人（中标人）结果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内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按规定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不符合《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云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投诉处理办法》规定的投诉将不予受理。对缺乏事实根据或者没有法律规定的，或者恶意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以非法取得证明材料进行异议的，不予支持。依法打击恶意异议、恶意投诉、恶意举报投诉活动。行政监督单位及电话：红河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0873-3730768。
招标人联系人及电话：后工、15912875794。代理机构联系人及电话：王工、19006964595。

招标人（公章）：蒙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日期：2024年06月24日

